

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意见

项目编号：采购 DJ2021084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银行四会市支行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我单位委托广东德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中国人民银行四会市支行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 DJ2021084）（以下简称该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进行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即“采取采购人和评审专家书面推荐方式选择供应商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出具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 **50%**。”），同时结合该项目采购需求，我单位作出推荐意见如下：

一、推荐供应商名称：广东银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

二、推荐理由

广东银雁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肇庆分公司曾为我单位提供外包服务，服务质量良好，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经查询“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该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一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中国人民银行四会市支行

2021年12月23日

